

人力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09年5月15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的實施進展	2001年1月18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強積金制度的實施情況提交每月進展報告。	截至2009年3月底的進展報告，已於2009年4月23日隨立法會CB(2)1409/08-09號文件送交委員。
2. 輸入內地人才計劃	2003年4月4日 (與保安事務委員會舉行的聯席會議)	政府當局答允定期向委員提交有關該計劃的進度報告。	有關該計劃於2008年4月1日至2008年9月30日期間的進度報告，已於2008年10月28日隨立法會CB(2)168/08-09號文件送交委員。
3. 資歷架構的推行情況	《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草案》委員會會議	政府當局答應向事務委員會匯報以下事宜 —  (a) 每半年匯報在個別行業推行資歷架構的進度；及  (b) 在印刷及出版業、鐘錶業和美髮業推行的"過往資歷認可"試行計劃的檢討結果。	有待回覆。  - 同上 -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4. 為少數族裔提供的培訓	2006年10月24日  2007年5月17日	<p>(a)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當局為少數族裔提供的培訓課程詳情、為幫助他們就業而提供的協助，以及成功就業的少數族裔人士數目；及</p> <p>(b)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為切合少數族裔的特定需要而設計的持續進修基金認可培訓課程數目。政府當局亦答應就職業訓練局及僱員再培訓局舉辦的職業技能培訓課程及再培訓課程提供資料。</p>	有待回覆。  - 同上 -
5. 青少年持續發展及就業相關培訓專責小組(下稱"專責小組")轄下培訓計劃的成效	2006年10月24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得出有關專責小組轄下培訓計劃的整體成效的研究結果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培訓計劃的成效。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6. 為清潔和保安服務業僱員推行的"工資保障運動"(下稱"運動")	2007年4月19日     2008年7月8日	<p>(a)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p> <p>(i) 就出席會議的代表團體所提出的事項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書面回應；</p> <p>(ii) 諮詢平等機會委員會，倘若政府有意在一旦推行法定最低工資時為較弱勢社羣作出特別安排，此舉會否構成《殘疾歧視條例》所指的歧視；及</p> <p>(b)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經修訂的統計調查項目清單，用以收集額外及更確切的資料，以配合法定最低工資的實施。</p>	有待回覆。    - 同上 -
7. 建造業的欠薪問題	2007年7月5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制訂政策，規定總承判商須直接向其分判商的工人發薪，以及在新的立法會會期內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有待回覆。
8. 勞資審裁處的運作	2007年10月18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與司法機構跟進有關勞資審裁處運作的最新發展，然後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9. 調整破產欠薪保障基金 (下稱 "基金")商業登記證徵費率的建議	2007年11月15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跟進委員所提有關擴大基金特惠款項涵蓋範圍的建議，並在本立法會會期完結前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有待回覆。
10. 保留一個編外職位以借調人員出任僱員再培訓局行政總監	2008年4月24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向其匯報有關行政總監一職的未來招聘工作。	有待回覆。
11. 升降機維修保養工程的職業安全情況	2009年1月21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匯報檢討升降機維修保養指引的結果。	有待回覆。
12. 2008年上半年香港的職業安全表現和有關裝修維修工程的安全情況	2009年1月21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香港工人健康中心的意見書作出回應。	有待回覆。
13. 法定最低工資 —— 為殘疾人士作特別安排	2009年2月19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按照立法會CB(2)864/08-09(05)號文件附件A的名單，把來自該等康復團體的意見書轉交事務委員會。	有待回覆。
14. 勞資關係	2009年3月19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以下事宜提供資料 —— (a) 承認工會地位的公司數目；	回覆文件已於2009年4月24日隨立法會CB(2)1415/08-09號文件送交委員。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b) 勞工處成功說服僱主與工會對話的個案數目；及  (c) 僱主與工會簽署的集體談判協議數目。	
15. 破產欠薪保障基金(下稱 "破欠基金")	2009年3月19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有多少個案是因為有關僱員無法獲得法律援助，針對無力償債僱主提出破產或清盤呈請，所以破欠基金沒有發放款項。	回覆文件已於2009年4月24日隨立法會CB(2)1415/08-09號文件送交委員。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9年5月15日